



大会

第五十八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七十二次全体会议

2003年12月9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亨特先生 (圣卢西亚)

上午10时5分开会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

主席 (以英语发言)：大会将审议第六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148至159、162至164和128的报告。

我请第六委员会报告员、斯洛伐克的梅托德·什帕切克先生以一次发言介绍第六委员会的各项报告。

斯帕切克先生 (斯洛伐克) (以英语发言)：第六委员会报告员：今天，我谨向大会介绍第六委员会关于分给该委员会的议程项目128、148至159、162至164的报告。

我谨提请大会注意议程项目128，“联合国司法行政”。委员会的有关报告载于文件A/58/521。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载于该报告的第6段。

根据决议草案的措辞，大会将决定修订《联合国行政法庭规约》第3条第1款，以便规定

“成员须具备司法或行政法领域或成员国家管辖内相同法律方面的其他相关法律经验”。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这样做。

我现在介绍文件A/58/510所载第六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148“有关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的逐渐发展”的报告。

根据第六委员会在报告第6段建议的决定草案的措辞，大会将决定注意到对议程项目148的审议。大会还将指出该项目将在今后予以审议。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这样做。

我现在介绍文件A/58/511所载第六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149“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所规定的法律保护的范围”的报告。大会建议通过的决议草案载于该报告的第6段。

根据决议草案的措辞，大会将决定核准关于执行2004-2005两年期的准则和建议，并在两年期内开展秘书长关于该方案的报告第三部分所指明的各项活动。决议草案还将请秘书处继续为今后两年期的方案预算提供必要的资源。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这样做。

我现在提请大会注意议程项目150“国家及其财产的司法管辖豁免公约”。委员会的有关报告载于文件A/58/512。大会建议通过的决议草案载于该报告的第9段。

根据决议草案的措辞，大会将决定根据2000年12月12日第55/150号决议设立的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特设专家委员会将于2004年3月1日至5日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召开，以期拟定《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公约》。为此目的，将要求特设委员会在先前商定结果的基础上制定序言和最后条款，并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报告其工作结果。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这样做。

我现在介绍议程项目 151，“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工作报告”。第六委员会关于这一议程项目的报告载于文件 A/58/513。第六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报告第 9 段所载两项决议草案。

根据题为“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工作报告”的第一项决议草案，大会除其他外，将请委员会及其秘书处带头确保与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合作进行和协调国际法律案文的工作。此外，大会还将请秘书长继续审查委员会可利用的资源水平，以确保委员会有能力执行其任务。大会还将呼吁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有关机构、组织、机构和个人协助委员会秘书处进行训练和立法技术援助活动，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举办这些活动，并向有关的各信托基金作出自愿捐助。

根据题为“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私人融资基础设施项目示范立法条文”的第二项决议草案的执行部分，大会将赞赏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完成并通过《示范立法条文》，请秘书长印发《示范立法条文》，并建议各国在修订或通过有关立法时适当考虑委员会于 2000 年所通过《示范立法条文》和关于同一问题的《立法指南》。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这样做。

我现在提请大会注意文件 A/58/514 所载第六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152“国际法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工作报告”的报告。大会建议通过的决议草案载于该报告的第 8 段。

根据决议草案的措辞，大会除其他外，将赞赏地注意到国际法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工作报告，并建

议委员会继续进行在其现有方案中的专题的工作，同时考虑到各国政府的评论和意见。

大会将再次邀请各国政府提供“国家的单方面行为”专题方面的国家实践资料，并邀请各国政府提供与目前题为“共有自然资源”的专题相关的，有关使用和管理跨界地下水，特别是涉及此种地下水的质量和数量的国家立法、双边及其他协定和安排的资料。大会还将请秘书长邀请各国和国际组织提交它们与“国际组织的责任”专题相关的实践的资料，包括某一国际组织成员国可能被视为对该组织的行为负责的情事。

大会还将请国际法委员会继续采取措施提高效率 and 成效，并鼓励委员会在今后的会议上继续采取节省费用的措施。

此外，大会还将决定委员会下一届会议于 2004 年 5 月 3 日至 6 月 4 日和 7 月 5 日至 8 月 6 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这样做。

我现在介绍文件 A/58/515 所载第六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153“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的报告。大会建议通过的决议草案载于该报告的第 8 段。

根据决议草案的措辞，大会除其他外，将赞同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建议和结论，认为维持适当条件使出席和派驻联合国的代表团能够正常工作和遵守特权和豁免非常重要，并请东道国继续通过谈判解决各代表团运作上可能出现的问题，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其运作受到任何干扰。

此外，大会还将欢迎委员会决定按照 2002 年 9 月 24 日联合国法律顾问的建议，详细审查《外交车辆泊车方案》的实施情况，以期解决一些常驻代表团在《方案》头一年里所遇到的问题，并确保该《方案》以公平、不歧视、有效和符合国际法的方式得到适当实施。它将表示感谢东道国作出了努力，并希望继续本着合作精神并按照国际法，解决在东道国委员会会

议上提出的问题。此外它还将注意到，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东道国以前对某些代表团的工作人员以及秘书处某些国籍的工作人员实行的旅行管制依然有效，并请东道国考虑撤消这种旅行管制。

大会还将注意到，委员会期待东道国继续按照适用的协定，确保向会员国的代表及时签发入境签证，以便他们出席联合国正式会议。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将这样做。

现在我来谈谈载于文件 A/58/516 的第六委员会关于题为“国际刑事法院”的议程项目 154 的报告。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见报告第 8 段。

根据决议草案，大会除其他外将吁请所有已经签署《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的国家毫不延误地批准或加入该协定，并鼓励作出努力，促进实施罗马会议的成果以及《罗马规约》的条款。

大会还将欢迎设立缔约国大会常设秘书处，在这方面，我们认识到联合国秘书处必须有条不紊、顺利地将这一职能移交给新的机构。此外，大会还将表示感谢秘书长在设立法院方面提供了切实有效的协助，并请他采取必要措施，缔结一项联合国和法院间的关系协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将这样做。

现在我提请大会注意载于文件 A/58/517 的第六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155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的报告。第六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该报告第 12 段所载的两项决议草案。

根据题为“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一，大会除其他外将要求特别委员会在 2004 年 3 月 29 日至 4 月 8 日的下届会议期间，继续审议有关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所有方面问题的所有提议，以便加强联合国的作用。此外还请特别委员会继续优先审议执行《联合国宪章》有关援助

因按照《宪章》第七章实施制裁而受影响的第三国的规定，对秘书长的各项有关报告以及就这一问题提交的建议开始进行实质性辩论。

此外，大会还将鼓励秘书长作出努力，消除《联合国各机关惯例汇编》和《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中的积压现象，并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这两份出版物的报告。

根据题为“执行《联合国宪章》有关援助因实施制裁而受影响的第三国的规定”的决议草案二，大会除其他外将决定在第五十九届会议期间——在第六委员会内或在第六委员会工作组内——审议在制订有效措施执行《宪章》有关援助受制裁影响的第三国的规定方面的进一步进展情况。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两项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将这样做。

我现在来谈谈载于文件 A/58/518 的第六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156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的报告。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见该报告第 10 段。

按照该决议草案，大会除其他外将强烈谴责一切恐怖主义行为、方法和做法，不论在何处发生，也不论是何人所为，均为不可辩护的犯罪。此外，大会还敦促所有尚未成为缔约国的国家作为优先事项，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373 (2001) 号决议，考虑成为这方面有关公约和议定书的缔约国。大会还敦促各国与秘书长合作，彼此合作，以及同有关政府间组织合作，以酌情在现有任务范围内确保向需要并要求协助的国家提供技术和其他专家咨询意见，使之成为所述公约和议定书的缔约方。

此外大会还将决定，1996 年 12 月 17 日第 51/210 号决议所设特设委员会将继续作为优先事项制订一份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的公约草案，并继续努力解决与镇压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草案有关的未决问题。特设委员会的议程还将保留召开一次由联合国主持的高级别会议的问题，该会议的目的是制定国

际社会对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共同采取的有组织的对策。

大会还将决定，特设委员会将于 2004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2 日举行会议，并必要时在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期间，在第六委员会工作组的框架内继续开展工作。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将这样做。

现在我来谈谈载于文件 A/58/519 的第六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157“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所规定的法律保护的“范围”的报告。第六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见该报告第 10 段。

根据决议草案，大会除其他外将敦促各国依照其国际义务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发生针对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的罪行，确保这些罪行必定受到惩罚，并将此类犯罪的行为入绳之以法。

按照执行部分第 11 段，第 56/89 号决议所设特设委员会应在 2004 年 4 月 12 日至 16 日举行下一次会议。如该段所述，会议的任务是以包括除其他外一项法律文书的手段扩大《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所规定的法律保护的“范围”，并决定应当在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第六委员会一个工作组的框架内继续开展工作。执行部分第 12 段请特设委员会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交其工作报告。最后，执行部分第 13 段请秘书长就为执行本决议而采取的措施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将这样做。

现在我要提请大会注意载于文件 A/58/520 的第六委员会关于题为“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议程项目 158 的报告。第六委员会提交大会的建议见该报告第 14 段。如第 10 段所述，第六委员会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16 条通过了一项动议，把对该议程项目的辩论推迟到大会第六十届会议进行。因此，如第 13 段中说明，委员会没有就任何其它提案采取行动。

第六委员会建议将题为“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我现在谈谈项目 159，“国际民主和选举援助学会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第六委员会的相关报告载于文件 A/58/522，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载于报告第 8 段。

根据决议草案的条款，大会将决定邀请国际民主和选举援助学会以观察员身份出席大会会议并参与大会工作。它还将要求秘书长采取必要行动实施该决议。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将这么做。

我现在提请大会注意第六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162“欧亚经济共同体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的报告，报告载于文件 A/58/523。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转载于报告第 8 段。

根据决议草案的条款，大会将决定邀请欧亚经济共同体以观察员身份出席大会会议并参与大会工作。它还将要求秘书长采取必要行动实施该决议。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将这么做。

我现在谈谈项目 163，“格乌乌阿摩集团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委员会的相关报告载于文件 A/58/524，该报告的一个段落载明供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

根据决议草案的条款，大会将决定邀请格乌乌阿摩集团以观察员身份出席大会会议并参与大会工作。它还将要求秘书长采取必要行动实施该决议。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将这样做。

我现在谈谈第六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164“东非共同体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的报告，该报告载于文件 A/58/525。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转载于报告第 7 段。

根据决议草案的条款，大会将决定邀请东非共同体以观察员身份出席大会会议并参与大会工作。它还将要求秘书长采取必要行动实施该决议。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大会也将这么做。

我对第六委员会的报告的介绍到此结束。我谨借此机会感谢第六委员会的主席劳罗·巴哈大使以及主席团其他成员塔尔·贝克尔先生、阿利厄·易卜拉欣·卡努大使、和盖尔·安·拉穆塔尔女士的辛苦工作和领导。我还要感谢各位代表促使会议取得成功。

此外，我愿郑重对委员会秘书瓦奇拉夫·米库尔卡先生及其非常称职的工作人员干练有效的合作表示赞赏。由于他们的努力，委员会的工作一直在真正诚恳的气氛中顺利有效地进行。我们感谢他们确保我们成功地完成工作。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第六委员会的报告员。

如果没有根据议事规则第 66 条提出的提案，我将认为大会决定不讨论今天摆在大会面前的第六委员会报告。

就这样决定。

因此，发言将仅限于解释投票。

各代表团已在委员会中清楚地表达了对第六委员会各项建议的立场，并已反映在相关的正式记录中。

我是否可以提醒各位成员，根据第 34/401 号决定的第 7 段，大会商定

“如果一个主要委员会和全体会议审议同一决议草案，各代表团应尽可能只解释投票一次，即在委员会，或是在全体会议，但该代表团在全体会议的投票与其在委员会的投票有所不同，不在此限。”

我是否可以提醒各位代表，解释投票以 10 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均应在其座位上发言。

在我们开始对载于第六委员会报告中的各项建议采取行动之前，我谨通知各位代表，除非秘书处事先得到另外的通知，否则我们将以在第六委员会内的同样方式作出决定。

因此，我希望我们可以不经表决通过这些在第六委员会中未经表决通过的提议。

议程项目 148

有关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的逐渐发展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10)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6 段建议的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定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该决定草案获得通过（第 58/522 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48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49

联合国国际法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1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6 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该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8/73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49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50

国家及其财产的司法管辖豁免公约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 (A/58/512)

主席 (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9 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该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 58/74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50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51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工作报告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 (A/58/513)

主席 (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9 段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决议草案一的题目是“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工作报告”。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卡努先生 (塞拉利昂) (以英语发言)：塞拉利昂是这些决议的提案国，但报告没有显示这一点。我们希望报告或会议记录显示这一点。

主席 (以英语发言)：已经适当注意到这一点。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并且注意到塞拉利昂提出的问题？是否有其他人要发言？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 (第 58/75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二的标题是“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私人融资基础设施项目示范立法条文”。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 (第 58/76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51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52

国际法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工作报告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 (A/58/514)

主席 (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8 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该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 58/77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52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53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 (A/58/515)

主席 (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8 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该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 58/78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有一位代表要求在表决之后发言，解释投票理由。下面请古巴代表发言。

拉莫斯·罗德里格斯女士（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关于 A/C.6/58/L.23 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涉及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议程项目 153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关于 A/58/515 号文件所载第六委员会的报告，我国代表团认为应该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

但是，我国谨指出，东道国继续一再拒绝履行《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1961 年《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和联合国与美利坚合众国签署的联合国总部协定规定的各项义务。

我国代表团根据最近发生的一些具体例子指出这一点，例如，驻华盛顿古巴利益科科长达戈韦托·罗德里格斯·巴雷拉先生阁下作为出席联合国大会第五十八届常会古巴代表团成员申请旅行许可证，他的申请被武断地拒绝。

最近，11 月份，我国代表团两位官员准备前往华盛顿，参加 2003 年 11 月 19 日至 21 日举行的全球环境基金理事会会议，他们的旅行许可证被迟发。这次的旅行许可申请是在东道国对古巴驻联合国代表团实施的歧视性规定所要求的时限范围内提出的，这次延误意味着古巴代表团未能出席这届会议第一天的会议。迄今为止，我们尚未获悉延误理由。

除这种毫无道理的延误之外，从哈瓦那前来参加这次活动的古巴代表团其余成员都没有获得进入美国的签证。古巴目前是全球环境基金理事会代表加勒比地区的成员，是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国大会主席，该大会在 2003 年 8 月 25 日至 9 月 5 日在哈瓦那举行的第六次会议上同意接受全球环境基金为公约金融机制。

我们谨重申，作为东道国关系委员会成员，我们将继续通过在各成员之间开展有广泛基础的辩论、协商和谈判进程，通过其他国家的积极参与，促进改善该委员会的工作。但是，我们不得不谴责东道国有选择性的、不公正的、歧视性的和出于政治目的的做法，这些做法公然违反了总部协定和外交法习惯规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53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54

国际刑事法院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16）

主席（**以英语发言**）：主席收到一项请求，要求在表决之后解释投票理由。下面请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发言。

威尔森女士（美国）（**以英语发言**）：基于我国 10 月 23 日在第六委员会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讨论中发言时指出的原因，美国不能而且不参加这项支持国际刑事法院决议的协商一致意见。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8 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该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8/79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54 的审议。

议程项目 155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17）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有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2 段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

我谨通知各成员，为了使第五委员会有时间审查该决议草案涉及的方案预算问题，现在已经推迟对决议草案一做出决定，将在以后的某个日子作出这项决定。一旦第五委员会提出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大会将对该草案作出决定。

大会现在对题为“执行《联合国宪章》有关援助因实施制裁而受影响的第三国的规定”的决议草案二作出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想这么做？

通过决议草案二（第 58/80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 155 的审议。

议程项目 156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18）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就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0 段中所推荐的决议草案做出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本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想这么做？

通过本决议草案（第 58/81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 156 的审议。

议程项目 157

《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所规定的法律保护的範圍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19）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就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0 段中所推荐的决议草案做出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本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想这么做？

通过决议草案（第 58/82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57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58

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20）

决议草案（A/58/L.37）

主席（以英语发言）：经与有关代表团磋商，我的理解是达成了一致意见，不对第六委员会报告（A/58/520）第 14 段所载建议采取行动，也不就决议草案 A/58/L.37 采取行动。我的理解还有，已就通过下述决定达成一致意见：“大会决定将题为‘禁止人的生殖性克隆国际公约’的项目列入其第五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按照这些意见采取行动？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想就刚通过的決定解释其立场的代表发言。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立场的发言的时间限制为 10 分钟，各代表团应在座位上发言。

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联合王国对有些人直到最近还寻求推翻第六委员会的决定深感遗憾。

在第六委员会的辩论期间，我们已表明联合王国的意见。联合王国彻底反对生殖性克隆，我们是世界上最先采取具体立法禁止这种可能性的国家之一。

然而，我们认为，治疗性克隆是不同的事情。联合王国认为，包括治疗性克隆在内的各类干细胞研究应受到鼓励。事实上，我们认为，阻止这类研究并剥夺数百万人——及其家人——获得可以挽救生命的新治疗的机会是站不住脚的。国际科学界支持这种意见。包括美国国家科学院在内的世界 60 多个主要科学院在 2003 年 9 月发表一份联合声明，呼吁联合国禁止生殖性克隆——但允许治疗性克隆研究。

联合国尊重可能导致其他国家就在其本国的环境中哪类研究适当而得出不同结论的文化、宗教和社会差异。我们不希望将我们的意见强加于别的国家，也不希望干涉其他国家政府已经依法作出的决定。我们认为，如果有些国家已经达成赞成治疗性研究的全国性共识，即制定了全国同意的胚胎研究管理制度并努力为有生命威胁的严重疾病提供新的治疗，那么试图禁止这些国家的此种研究是完全没有道理的。

我已经表示了我们对目前这种情况的失望。我们认为联合国应通过协商一致方式开展工作。显然对治疗性克隆研究没有一致意见。但支持哥斯达黎加决议的国家由于忽略这一事实并逼迫采取行动禁止所有克隆研究，已确实破坏了就我们都同意的重要领域——禁止生殖性克隆研究——采取行动的可能性。

我想说明，联合国决不会成为任何旨在全球禁止治疗性克隆的公约的缔约国；联合国也不会参与起草这样一项公约或在本国法律中适用这样的公约。联合国将继续允许进行治疗性克隆研究。

萨米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埃及代表团加入大会在审议议程项目 158 时达成的一致意见。不过，我们想将下述两点意见记录在案。

首先，埃及代表团对大会全体会议重新审议已经第六委员会讨论的问题并且更改——甚至放弃——该委员会报告中提出的建议的先例感到不满。我们完全知道全体会议有权对任何主要委员会提出的任何建议采取它认为适当的行动。但与此同时，我想对这种先例可能对该委员会将来的行动和对大会与各委员会的关系可能产生的影响表示关切。

其次，由于总务委员会建议将项目 158 交给第六委员会而不是建议交给大会全体会议，将本项目下任何文件提交全体会议审议在程序上是不允许的。在此，我们想回顾议程项目 108 的审议情况，该项目同时交给了第三委员会和全体会议。如果大会打算同时授权全体会议和第六委员会审议议程项目 158，它已

经这么做了，正如议程项目 108 的情况一样。因此，我们怀疑提出文件 A/58/L.37 在程序上是否具有合理性。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58 的审议吗？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59

国际民主和选举援助学会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22）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六委员会的报告第 8 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吗？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8/83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59 的审议吗？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62

欧亚经济共同体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23）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审议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8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塞拉利昂代表要求在对该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作解释立场的发言，我请他发言。

卡努（塞拉利昂）（以英语发言）：在本决议草案提交第六委员会供其审议时，我国代表团没有加入协商一致意见，因为，正如我们当时所言，我们没有获得有关欧亚经济共同体的充分信息。在中间这段时间里，我们荣幸地得到了充分信息，这有助于我国代表团了解该共同体正在寻求实现什么目标。根据我们所获得的信息，我们现在对该共同体的诚意已感到满

意，因此我们现在愿意加入关于这议程项目的协商一致意见。

我们还愿向阿塞拜疆代表团表示深深的感谢，它一直努力为我们提供必要信息，正是在这些信息的基础上，我们现在愿意加入协商一致意见。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六委员会的报告第8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8/84号决议）。

卡齐哈诺夫先生（哈萨克斯坦）（以俄语发言）：我想代表欧亚经济共同体成员国——白俄罗斯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吉尔吉斯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坦吉克斯坦共和国——对大会支持第六委员会关于授予欧亚经济共同体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的建议表示深深的感谢。

欧亚经济共同体成员国感谢加入决议提案国的国家，特别是柬埔寨和乌克兰。其中，乌克兰在欧亚经济共同体中具有观察员地位。我们认为大会的这一决定证明国际社会高度重视我们各国为实现各项目标和迎接增进欧亚领土一体化进程所带来的挑战而开展的工作。

我们还认为像欧亚经济共同体这样的合作机制，对在国际一级适当展示我们在欧亚区域的共同利益至关重要。这一共同体的主要宗旨已在我们组织的创始条约中明确阐述，而且与联合国的宗旨完全一致。这一区域政府间组织的工作涉及广泛问题，涵盖了经济、金融、贸易、运输、能源、环境及发展合作。

我们相信，欧亚经济共同体作为一个联合了具有巨大贸易和运输潜力的若干国家的组织，它的工作可在进行之中的多哈会议后和蒙特雷会议后的国际贸易和发展政策的变革中成为一个重要因素。我们认为，我们各国在通过欧亚经济共同体将其地区转变为

自由贸易区时所需要的这种经验和创新，可在重新开始的坎昆会议后的谈判进程中得到适当执行。欧亚经济共同体作为观察员参与大会工作，将有助于欧亚经济共同体和联合国建立更密切的合作，从而使我们得以实现我们在社会经济发展领域的共同目标，还将有助于我们创造新的和更适当的机会，扩大两组织间的合作领域。

联合国的工作的普遍性和全面性以及其巨大的智力和技术潜力，使它有能力和欧亚经济共同体这样的经济组织的努力提供政策和技术支持。在这个全球经济和贸易进程迅速变化的时代，联合国的这种支持将有效地促进我们各国经济的成功发展。

欧亚经济共同体以及其他主要的国家间经济联盟参与联合国高级别社会经济政策决定的起草，是根据秘书长向千年首脑会议的报告迈出的积极步骤。秘书长的报告建议确保宏观经济和贸易政策的更密切协调，以帮助我们实现我们的共同宗旨，即扩大全球化的利益。

最后，我再次感谢各代表团通过这一决定，并指出我们各国强烈希望欧亚经济共同体作为观察员在大会的参与具有真正的实质意义。

拉波塔先生（欧亚经济共同体秘书长）（以俄语发言）：我首先感谢你给我机会在联合国大会各成员面前发言。

欧亚经济共同体是一个区域组织，它的产生顺理成章，源于各成员国经济的高速转变。这一共同体满足了我们在当今世界上的需要，即由区域和分区域组织作为强有力的声音，帮助我们解决各种政治和社会经济问题。我们组织的主要宗旨之一是推动统一的经济发展。

我们正在朝着这个目标取得进展。最近，我们在使我们的工作一体化方面取得了真正的成果，我们在这方面的做法包括在共同体领土上建立一个自由贸易区。我们还通过了一些法律措施，旨在协调我们各国之间的外贸立法，包括财政、海关和货币

立法。还制定了关于跨界问题、能源、运输和社会问题的立法。现在，对我们所有国家来说，移民问题是一个非常紧迫的问题。在我们组织内，我们有一个关于管理劳动力迁移的原则的协定草案，如果这个草案得到通过，它将消除与非法移民有关的很多问题。

我们还对解决生态问题给予很大的注意。我们的工作一个主要优先事项是社会问题领域，这个领域对中亚国家特别重要，因为在这些国家中，提供就业、医疗服务和教育，以及克服贫困问题都是紧迫的问题。

一般来说，尽管我们的组织是一个比较新的组织，但它已经在鼓励成员国进一步纳入全球经济和国际劳动分工方面起主要作用。

作为欧亚经济共同体的秘书长，我感谢各位成员今天通过这项决议，给予共同体大会的观察员地位。对我们说，这不仅仅是一项正式的行动，它也是我们的组织作为国际经济一体化的一个充分参加者得到国际和法律承认的过程的完成。无疑，这个新的地位将使欧亚经济共同体能够加强和提高它的潜力，将帮助我们扩大我们的国际合作框架。我们准备与联合国，以及有兴趣与我们一道工作的所有其他国际伙伴进行非常密切的合作。

最后，我向各位成员承诺，欧亚经济共同体将尽其所能与联合国进行合作，以使我们能够应付所有的挑战并通过确保欧亚区域的可持续社会经济发展来加强和支持国际和平与安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62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63

格乌乌阿摩集团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24）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7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个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通过决议草案（第 58/85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63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64

东非共同体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25）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7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个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通过决议草案（第 58/86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64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28

联合国司法制度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A/58/52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六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6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决定。

第六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个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这个决议草案。

通过决议草案（第 58/87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28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9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

特别委员会关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的报告 (A/58/23 (第一、二和第三部分))

秘书长的报告 (A/58/66 和 A/58/171)

决议草案 (A/58/23 (第三部分), 第十二章, G 节, 第 7 段 (A/58/L. 21))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暂停会议五分钟以便让你们所有人作更改。

中午 12 时会议暂停, 下午 12 时 05 分续会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请特别委员会报告员、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费萨尔·迈克达德先生介绍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及报告第三部分第十二章, G 节, 第 7 段中的决议草案。希望大家安静地听他发言。

迈克达德先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特别委员会报告员 (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 我非常荣幸地告诉大会, 你亲自担任大会主席, 这是我们的骄傲。我知道你对非殖民化工作的支持和关怀。多年前, 你担任 24 国委员会主席期间, 非殖民化问题得到更加广泛的支持与协助。我感谢你对非殖民化工作的承诺, 我们现在正继承这一事业。

大会现在开始审议议程项目 19, 关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我谨作为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报告员, 介绍本委员会关于委员会 2003 年工作的报告。

报告载于文件 A/58/23, 共分三部分。

报告第一部分介绍非殖民化委员会的历史和组织情况, 概述委员会的议程事项以及委员会同联合国其他机构和政府间、非政府和区域组织的关系。报告第一部分还回顾了委员会 2003 年期间的工作。

第一部分 J 节介绍委员会 2004 年今后工作的打算, 有待大会核准。我提请大会特别注意这一节的内容。

报告第二部分介绍委员会根据委员会议程项目开展的活动。该部分介绍委员会有关传播关于非殖民化工作的新闻、向各领土派遣视察团的问题、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问题的审议情况。这部分还简述了特别委员会对 16 个还没有实现自治的领土问题的审议。

报告第三部分介绍委员会以决议草案形式提出的建议

报告所涉期间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做了大量的工作。委员会组织了一次关于非自治领土安圭拉的研讨会, 这是有史以来第一次, 就此我们感谢联合王国政府和安圭拉领土政府。

2003 年, 特别委员会继续执行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目标及其《行动计划》。委员会集中精力推动为落实十年目标, 争取彻底铲除殖民主义而需要管理国、非自治领土以及委员会本身采取的行动。

报告指出, 委员会集中关注各个非自治领土内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这方面, 委员会十分重视各领土代表, 以及非政府组织和专家参加委员会 2003 年 6 月年度会议。

报告强调, 特别委员会继续特别重视同管理国发展有效的关系。为此目的, 委员会已进一步努力, 加强与管理国对话, 改善同管理国的关系。报告指出, 新西兰代表和托克劳代表继续举行了有成果的会议, 并证实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准备出资进行一项有关该领土自决可选办法的研究。

报告还指出, 联合王国和美国继续同特别委员会进行非正式接触, 这两个管理国都已表示, 今后它们打算保持这种接触。联合王国代表参加安圭拉问题研

讨会，大大丰富了这次讨论。2004年，特别委员会打算继续争取加强同所有管理国的合作，希望它们正式参加特别委员会的工作。

报告第一部分第二章附件介绍了2003年5月在非自治领土安圭拉举行的加勒比地区研讨会。除了别具一格选择在一个非自治领土举行后，今年这次研讨会的议程内容也更为集中，专门推动加勒比和百慕大非殖民化进程。一些非自治领土的首席部长参加了这次研讨会。这次研讨会为委员会成员和各管理国与各领土代表直接接触和交流意见，提供了一次相互有益的机会。

特别委员会报告第二部分介绍委员会对其议程上有关各非自治领土问题的审议。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继续特别重视小岛屿领土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关注美属萨摩亚、安圭拉、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关岛、蒙特塞拉特、皮特凯恩、圣赫勒拿、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及美属维尔京群岛，以及托克劳和新喀里多尼亚的局势。

报告也介绍了特别委员会对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直布罗陀、西撒哈拉问题的审议和有关波多黎各问题的决定。

秘书处为各领土准备的工作文件，大大便利了特别委员会审议各非自治领土事态发展的工作。

在我结束提交报告的发言时，我想向秘书长科菲·安南阁下表达特别委员会的感激之情，感谢他一直无保留地支持特别委员会消除殖民主义的工作。我还想特别感谢政治事务部提供的实质性的政治支持和建议，政治事务部的投入对于委员会开展工作和执行任务起了宝贵的作用。我同样还想提及大会和会议管理部所提供的出色的技术性秘书处服务，并祝愿将卸任退休的特别委员会秘书萨塔尔·穆罕默德先生未来如意。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特别委员会副主席古巴的布鲁诺·罗德里格斯·帕里利亚先生介绍决议草案A/58/L.21。

罗德里格斯·帕里利亚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当大会开始审议关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时，我很荣幸作为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副主席代表不能出席的委员会执行主席贝尔纳·塔诺-布崔先生在大会上发言。

特别委员会报告员已经介绍了载于文件A/58/23的委员会去年的报告。我想简要回顾一下特别委员会的活动，并介绍我们将审议的决议草案。与此同时，我将强调指出特别委员会下一年的工作重点。还需要做很多工作才能完成非殖民化进程。今年是消除殖民主义第二个国际十年的第三年，还有16个非自治领土在我们的工作方案中。

今年按照特别委员会的任务规定，我们根据管理国遵照《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情报、秘书处编写的关于每个领土的工作文件、各领土代表、请愿人、非政府组织和专家所作的发言研究了非自治领土的进展情况。

委员会于6月协商一致地通过了9项决议和1项决定。我们继续促使国际社会关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特别委员会采取联合行动的重要性，目的是向各领土提供发展援助。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于7月通过了一项关于各专门机构执行非殖民化宣言的情况的决议。

特别委员会每年在加勒比或太平洋地区举行的区域研讨会一直是一个宝贵的机会，使各领土代表、特别委员会和联合国其他成员、非政府组织和各类专家能够交换意见和观点，研究与各领土情况有关的各种事宜。

5月份第一次在非自治领土之一的安圭拉举行了研讨会。该研讨会方案旨在推进各加勒比领土和百慕大的非殖民化进程。与会者进行的直接交流和研究使每个人，包括委员会成员，各管理国、会员国和非自治领土的代表能够清楚地认识到有关各方采取实际和具体的措施来支持实现非殖民化的共同愿望的必要性。

大会记得特别委员会十分重视管理国在有效实现非殖民化目标的过程中的作用，因此努力与它们进行密切的合作。近年来，特别委员欢迎作为特别委员会与新西兰之间关系的特点的合作。今年，特别委员会与联合王国和美国的非正式工作关系也得到改善。

特别委员会希望继续与所有管理国合作，从而实施一段时间前委员会提出的为各领土制定非殖民化计划的提议。在这个方面，我还想重申会员国根据《宪章》承担的义务：确保铭记各领土人民的利益。

我还想简要地讲一下载于文件 A/58/L. 21 的关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遵循了大会上届会议通过的第 57/140 号决议的同样路线。在序言部分，决议草案提到了消灭殖民主义第二个国际十年，重申殖民主义的存在与《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和 1960 年《非殖民化宣言》不相一致。该决议草案重申特别委员会决心迅速和完全地消灭殖民主义。该决议草案还重申根据联合国关于非殖民化的决议，大会支持殖民统治下的人民行使包括独立在内的自决权的愿望。

该决议草案敦促各管理国在 2004 年年底之前为各非自治领土个案地拟定建设性的工作方案，目的是促进完成特别委员会的任务和实施有关非殖民化的决议，包括与具体领土有关的决议。在这一方面，大会在执行部分第 7 段中欢迎特别委员会、新西兰政府代表和托克劳人民之间进行的磋商，目的是把托克劳问题的工作方案继续向前推进。

第 8 段载有关于特别委员会下一年工作方案的規定。大会要求委员会制定结束殖民主义的具体提议，审查会员国执行有关决议的情况，关注非自治领土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情况，在 2004 年年底之前为各非自治领土个案地拟定建设性工作方案，继续派出访问团，举办研讨会，从而争取世界普遍支持非殖民化进程，最后一点是每年开展声援非自治领土人民周年纪念活动。

决议草案的一些段落明确提到领土的经济活动和自然资源开采。这些段落吁请会员国和各专门机构向领土人民提供道义和物质支持，并要求管理国利用双边和多边援助来加强这些领土的经济。

决议草案重申，联合国访问团是了解领土情况的有效工具，敦促管理国协助这些访问团，以及敦促那些没有正式参加特别委员会工作的管理国在特别委员会 2004 年届会上这样做。

最后，决议草案要求秘书长，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向领土提供经济和社会援助，并且在这些领土行使包括独立在内的自决权之后继续这么做。

摆在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案文是在感兴趣的代表团本着合作精神参与下拟定的。我呼吁所有代表团支持决议草案所载的建议，从而使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能够维持和加强在上届会议上获得的势头，以结束世界上的殖民主义。

在履行大会所赋予任务的过程中，特别委员会提议在明年进一步开展活动，以便完成在剩余的非自治领土上的非殖民化进程。此外，它提议扩大与管理国的合作，向这些领土上的人民提供援助，以便就仍有待解决的问题寻找持久和相互可接受的解决方案。

在结束讲话之前，我谨代表特别委员会的所有成员感谢秘书长在过去一年里对我们所给予的宝贵的实质性和技术性支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会员国，大会在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所有报告审议完毕之后将对议程项目 19 下的决议草案采取行动。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继续审议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81 至 90，以及议程项目 12 和 19 的报告。

我请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的报告员达明·科尔先生发言介绍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的报告。

科尔先生 (爱尔兰),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的报告员 (以英语发言): 我极其荣幸地向大会介绍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根据议程项目 81 至 90, 以及议程项目 12 和 19 提交的报告。这些报告载于 A/58/470 至 A/58/480 号文件, 包括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草案的案文。为便利各国代表团起见, 秘书处编写的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表决清单载于 A/C. 4/58/INF/3 号文件。

在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第一期会议期间, 第四委员会共举行了 24 次正式会议。委员会维持惯例, 在题为“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议程项目 85 下举行了一次非正式的交互式会议。委员会根据其题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议程项目 82 设立的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也举行了多次非正式会议。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其工作的这一阶段通过了 23 项决议草案和两项决定草案, 其中 10 项决议和两项决定都是未经表决通过的。

根据题为“原子辐射的影响”的议程项目 81 提交的第一份报告载于 A/58/470 号文件。第四委员会审议了载于 A/58/46 号文件中的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辐射科委)的报告。根据该议程提交的决议草案载于第四委员会的报告的 7 段。

在决议草案中, 大会请辐射科委继续开展工作, 并就原子辐射领域里的重要问题的审查情况向大会提交报告。敦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审查并加强目前对辐射科委的资金供应, 以便它能够履行规定它的责任和任务。我代表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这一决议草案。

第二份报告是根据题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的议程项目 82 提交的, 载于 A/58/471 号文

件。在审议这一项目期间, 第四委员会举行了由智利代表团主持的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多次非正式会议。该工作组制订了载于报告第 14 段中的决议草案。

在第一项决议草案中, 大会除其他外, 核可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报告, 并敦促尚未加入对外层空间使用进行管理的五项条约的国家加入这些条约。大会还敦促各国, 尤其是那些拥有较强空间能力的国家积极促进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目标, 以此作为促进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国际合作的基本条件。

在该报告所载的第二项决议草案中, 大会决定审查第三次联合国探索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第三次外空会议)建议的执行情况。审查将在 2004 年 10 月举行的一次全体会议上, 在题为“审查第三次联合国探索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建议的执行情况”的单独议程项目下进行。

委员会的第三份报告是在题为“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议程项目 83 下提交的, 载于 A/58/472 号文件。第四委员会审议了载于 A/58/13 号文件中的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 以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经费筹措问题工作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其他有关报告。在这一项目之下, 第四委员会通过了五个决议草案, 内容涉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工作的各个方面。通过这五个决议草案, 而不是通常的七个决议将确保近东救济工程处缓解巴勒斯坦难民的重要职能继续得到延续, 同时就精简了第四委员会关于这一问题的的工作。三项决议草案载于该报告第 32 段。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这些决议草案。

第四份报告在题为“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的议程项目 84 下提交, 载于 A/58/473 号文件。第四委员会审议了特别委员会关于保护和促进被占领土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居民的人权的报告, 以及秘书长在这一议程项目下提交的其他报告。在关于这一项目的辩论过程中, 特别委员会的活动得到了

许多会员国的广泛支持，尽管某些代表团对特别委员会的工作表示关切。

经适当考虑之后，第四委员会在这一项目下通过了五个决议草案，这些决议草案见诸其报告第 25 段。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这些决议草案。

第五份报告涉及题为“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的议程项目 85，载于 A/58/474 号文件。第四委员会听取了主管维持和平行动的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先生的全面介绍性发言，并与副秘书长和维持和平行动部的其他高级官员举行了非正式的交互式讨论。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在其明年初即将举行的届会议上将进一步审议一般性辩论和交互式讨论中提出的问题。

第六份报告是根据题为“有关新闻的问题”的议程项目 86 提交的，载于 A/58/475 号文件。第四委员会审议了新闻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A/58/21) 和秘书长的报告 (A/58/175)。主管传播和新闻事务副秘书长沙希·塔鲁尔先生做了全面的介绍性发言，并回答了各国代表团在一般性辩论中就新闻部在总部及在外地的现有侧重点和架构的根本性方向调整提出的问题。第四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两项决议草案和一项决定草案，它载于报告的第 10 和第 11 段。

在决议草案 A 中，大会除别的以外，敦促会员国促进区域努力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合作以及发达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合作；并加强发展中国家的通讯能力，并改进尤其是在培训和传播信息领域的传媒基础设施和通信技术。

在决议草案 B 中，大会除别的以外，欢迎对新闻部进行改组，并鼓励秘书长继续调整方向，强调多语言的重要性，并核可新闻部新的方案优先事项。

在这里，为了执行这位代表注意决议草案的技术性调整。在该决议草案的第 82 段中，即在报告中文本的第 14 页中第 82 段结尾的词语“第五十八届会议主要会期”应改成“新闻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

决定草案还将任命圣文森特、格林纳达、苏里南和瑞士为新闻委员会成员，从而把成员数目增至 102 个。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

关于非自治领土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一组议程项目：即议程项目 87、88、89、90、12 和 19，第四委员会对这些项目进行了合并审议。委员会就该组项目举行了一次一般性辩论，并听取了来自各个非自治领土的一名代表和 13 位请愿人的发言。在这些项目下，大会面前现在有五份报告。

在议程项目 87 下提交的“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报告载于文件 A/58/476 中。在该项目下提交的决议草案见该报告第 7 段。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该草案。

有关议程项目 88 “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的报告载于文件 A/58/477 中。在该项目下，第四委员会通过了一项题为“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的决议草案，该草案载于报告第 7 段。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该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

有关议程项目 89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和议程项目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报告载于文件 A/58/478 中。在该报告第 7 段，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决议草案。

有关议程项目 90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的报告载于文件 A/58/479 中。在该项目下，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该报告第 6 段所载的一项决议草案。

有关议程项目 19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的报告载于文件 A/58/480 中。该文件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关于其它议程项目未涉及的个别领土的报告。

在这一方面，第四委员会通过了四项决议草案和一项决定草案。关于“西撒哈拉问题”、“新喀里多尼亚问题”、“托克劳问题”的决议草案；关于 11 个领土的合并总括决议草案；以及关于“直布罗陀问题”的决定草案均由第四委员会未经表决获得通过。

我在这里谨对有关西撒哈拉问题的长期磋商后，委员会内部表现出的合作精神表示敬意。四项决议草案载于报告第 25 段，决定草案载于第 26 段。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这些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

在我结束发言前，我想回顾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内的高度合作。尽管为了能够圆满闭会，委员会的工作延长了一个星期，但委员会完成了大会交给它的任务，并且有效和建设性地完成了它的工作。

我还想代表第四委员会主席团对那些协调为合并委员会通过的决议草案进行的努力的代表团表示深深的谢意。我还想感谢所有参与我们努力，以便就很多决议草案和决定达成共识的代表团。

我在这里想对第四委员会主席乌拉圭的恩里克·勒德尔先生致以特别的敬意。他在多边论坛方面的知识和经验，加上他的完美的外交技巧，使委员会能够深入审议大会分配给它的所有议程项目。他的关注和决心大大地便利了我们对诸多敏感问题的审议。鉴于分配给本委员会的问题范围广泛，而且经常是难题，这一点特别重要。我高兴地与之共事的主席团其他成员，即克罗地亚的亚斯娜·奥格尼亚诺瓦茨女士、黎巴嫩的易卜拉欣·阿萨夫先生、马拉维的伊萨克·拉姆巴先生，也对第四委员会圆满完成工作作出了重大贡献。

我还想把我们对委员会秘书张赛进先生、克里斯塔·吉勒斯女士和秘书处能干的团队的感谢记录在案。正是由于他们的努力，委员会的工作才得以总是顺利地，并在真正诚挚和高效的气氛中进行。我们非常感谢他们确保了我们的能够圆满完成我们的工作。

我现在荣幸地向大会提交文件 A/58/470 和 A/58/480 所载报告中提出的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的建议，供大会审议并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如果没有人按照议事规则第六十六条提出任何提议，我将认为大会决定不对今天摆在大会面前的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报告进行讨论。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发言因此将限于对投票的解释性发言。

各代表团已在委员会表明了对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建议的立场，这些立场也反映在有关正式记录中。

我提醒各位成员，根据第 34/401 号决定第 7 段，大会同意，

“当同一项决议草案在主要委员会和全体会议上审议时，代表团应当尽可能地在该委员会或全体会议上，只对其投票作一次解释性发言，除非该代表团在全体会议上的投票不同于其在该委员会的投票。”

我还提醒各代表团，同样根据大会第 34/401 号决定，解释投票理由以 10 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在我们开始就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报告所载建议采取行动之前，我谨告知各位代表，我们将按照在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所采用的同样方式作出决定，除非秘书处事先接到与此相反的通知。

这意味着以前进行记录表决的，我们也将这样做。我还希望，我们将不经表决通过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的那些建议。

议程项目 81

原子辐射的影响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A/58/470)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7 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通过（第 58/88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意结束对议程项目 81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82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A/58/47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4 段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决议草案一题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通过（第 58/89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二题为“审查联合国第三届探索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建议的执行情况”。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8/90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一个代表团要求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

钦达翁社先生（泰国）（以英语发言）：1999 年 7 月，联合国举行了其第三次联合国探索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第三次外空会议）。会上提出了一系列重要而意义深远的建议。泰国参加了该会议，其后参加了为实施第三次外空会议各项建议而设立的行动小组。其中包括灾害处理行动小组和促进普及使用空基通信服务以促进知识共享行动小组。

此外，泰国还于 2002 年 11 月与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地球观测卫星委员会、欧洲航天局和法国在曼谷共同主办了第二次联合国应用空间技术进行灾害管理区域讲习班。今年 9 月，泰国还在曼谷主办了联合国空间通信技术对填补数码鸿沟的贡献讲习班。

关于通过卫星进行地球遥感的问题，包括将其应用于发展中国家以及对地球环境的监测，泰国目前也已正在筹划的灾害监测安排下，与一些国家进行合作。同样值得一提的是，泰国地面接收站一直在向本区域的一些国家提供卫星数据。

这些活动反映泰国希望而且随时准备积极、充分地参加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工作。因此，我们热切希望刚才未经表决而通过的关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国际合作的决议 (A/58/471) 将会铺平道路，以便今后在考虑到公平地域分配原则以及该领域以前工作与成就的情况下扩大该委员会。在这方面，我们还希望，该委员会扩大后，将不会不让包括泰国在内任何感兴趣的国家在不远的将来提出担任委员会正式成员的申请。

此外，随着关于审查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决议不经表决获得通过，泰国欢迎大会作出决定，在其第五十九届会议上进行审查。泰国期待着积极参加这一审查。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82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83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A/58/472)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32 段中建议的五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在所有表决结束后，各位代表将再次有机会解释他们的投票。我们现在表决题为“援助巴勒斯坦难民”的决议草案。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舌尔、新

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

弃权：

喀麦隆、洪都拉斯、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图瓦卢、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以 167 票对 1 票，8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8/91 号决议）。

[嗣后，索马里和乌干达代表团告知秘书处，它们原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二的标题是“因 1967 年 6 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

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舌尔、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洪都拉斯、巴布亚新几内亚、卢旺达

决议草案二以 168 票对 5 票，3 票弃权，获得通过 (第 58/92 号决议)。

[嗣后，索马里和乌干达代表团告知秘书处，它们原打算投赞成票。瑙鲁代表团告知秘书处，它们原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三的标题是“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活动”。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

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舌尔、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布隆迪、喀麦隆、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洪都拉斯、尼加拉瓜、巴布亚新几内亚、卢旺达

决议草案三以 162 票对 5 票，8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8/93 号决议)。

[嗣后，索马里代表团告知秘书处，它原打算投赞成票。瑙鲁和乌干达代表团告知秘书处，它们原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四的标题是“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舌尔、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洪都拉斯、巴布亚新几内亚、卢旺达

决议草案四以 164 票对 5 票，4 票弃权，获得通过 (第 58/94 号决议)。

[嗣后，索马里和乌干达代表团告知秘书处，它们原打算投赞成票。瑙鲁代表团告知秘书处，它原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 (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五的标题是“援助巴勒斯坦难民并支助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帕劳、巴拿马、巴布

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斯里兰卡、斯威士兰、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巴林、伯利兹、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中国、科摩罗、古巴、印度、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摩洛哥、缅甸、瑙鲁、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圣卢西亚、沙特阿拉伯、南非、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图瓦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也门

决议草案五以 133 票对零票，35 票弃权，获得通过 (第 58/95 号决议)。

[嗣后，洪都拉斯、瑙鲁和乌干达代表团告知秘书处，它们原打算投赞成票。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贝宁、博茨瓦纳、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埃及、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莱索托、马尔代夫、纳米比亚、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索马里和多哥代表团告知秘书处，它们原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 (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83 的审议。

议程项目 84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A/58/473)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年前有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25 段中建议的五项决议草案。

我们现在处理题为“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工作”的决议草案一。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柬埔寨、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加蓬、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卡塔尔、圣卢西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阿拉伯联合酋

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布隆迪、喀麦隆、加拿大、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墨西哥、摩纳哥、蒙古、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汤加、图瓦卢、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

决议草案一以 87 票赞成、7 票反对及 78 票弃权而获通过(第 58/96 号决议)。

[嗣后，乌干达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二题为“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适用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和其他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舌尔、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

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洪都拉斯、巴布亚新几内亚、卢旺达

决议草案二以 164 票赞成、6 票反对及 4 票弃权而获通过(第 58/97 号决议)。

[嗣后，乌干达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三题为“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定居点”。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几内亚、几内亚

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舌尔、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澳大利亚、喀麦隆、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尼加拉瓜、巴布亚新几内亚、卢旺达、所罗门群岛、汤加、图瓦卢

决议草案三以 156 票赞成、6 票反对及 13 票弃权而获通过 (第 58/98 号决议)。

[嗣后, 乌干达代表团通知秘书处, 它本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四题为“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侵害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的行径”。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舌尔、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

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喀麦隆、哥斯达黎加、捷克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格鲁吉亚、德国、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尼加拉瓜、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卢旺达、所罗门群岛、汤加、图瓦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四以 **150 票赞成、6 票反对及 19 票弃权**而获通过（第 58/99 号决议）。

[嗣后，乌干达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五题为“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

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舌尔、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

弃权:

喀麦隆、赤道几内亚、洪都拉斯、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卢旺达、汤加、图瓦卢、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五以 163 票赞成、1 票反对及 11 票赞成而获得通过(第 58/100 号决议)。

[嗣后，乌干达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认为大会愿结束对议程项目 84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85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58/474）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认为大会愿意注意到载于文件 A/58/474 的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就这样决定。

主席（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85 的审议。

议程项目 86

有关新闻的问题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58/475）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0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并就该委员会在其报告中建议的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题为“有关新闻的问题”的决议草案分为两部分：A 部分题为“信息服务于全人类”，B 部分题为“联合国新闻政策和活动”，经过了口头修正。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而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认为大会愿意通过经口头修正的该项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8/101 号决议 A 和 B）。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审议题为“增加新闻委员会成员人数”的决定草案。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而通过了这项决定草案。我是否可认为大会愿意采取同样做法？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认为大会愿意结束其对议程项目 86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87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58/476）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就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7 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

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安哥拉、法国、以色列、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以 163 票赞成，0 票反对，6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8/102 号决议）。

[嗣后，乌干达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原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87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88

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58/477）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就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7 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

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舌尔、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法国、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以 **164 票赞成**，**2 票反对**，**3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8/103 号决议）。

[嗣后，乌干达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原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88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89 和议程项目 12（续）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A/58/478)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就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7 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决议草案题为“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

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图瓦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以 116 票赞成，0 票反对，55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8/104 号决议）。

[嗣后，乌干达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原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安提瓜和巴布达代表发言，他愿就刚通过的决议解释投票。

路易斯先生（安提瓜和巴布达）（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对决议投了赞成票，原因是它为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向非自治领土给予支持提供了持续的立法授权。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继续就此问题通过类似决议。

在这方面，我们高兴地注意到，诸多联合国机构，包括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气象组织和联合国区域委员会，都在其议事规则内就提供这种帮助作出了明确规定。特别要赞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对更广泛联合国系统援助的有效协调。我们呼吁其它联合国机构也这样做，通过审查并调整它们的职责，并根据大会的广泛职权，为援助非自治领土的发展进程提供一个机制。

我们对联合国机构要求的这一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数量依然不足感到关切。我们呼吁各有关机构对秘书长要求它们就向非自治领土提供援助提交报告一事作出回应。

最后，令人遗憾的是，这一重要决议在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中得到了大量弃权票。我们希望今后的磋商将在精简后的附带文本上达成共识，以得到大会的全面支持，这与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在向非自治领土提供援助方面所发挥的关键作用是一致的。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89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 12 的审议。

议程项目 90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A/58/479)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就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6 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能否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通过（第 58/105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90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9（续）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58/480）

圣基茨和尼维斯的普通照会（A/58/60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就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26 段建议的四个决议草案和同一报告第 27 段建议的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决议草案一题为“新喀里多尼亚问题”。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58/106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二题为“托克劳问题”。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 58/107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三题为“美属萨摩亚、安圭拉、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关岛、蒙特塞拉特、皮特凯恩、圣赫勒拿岛、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和美属维尔京群岛的问题”。

决议草案分为两部分。A 部分题为“概况”，B 部分题为“个别领土”。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三。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三获得通过（第 58/108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四题为“西撒哈拉问题”。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四。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四获得通过（第 58/109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们审议题为“直布罗陀问题”的决定草案。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定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第 58/526 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要提请大会注意文件 A/58/601，其中载有圣基茨和尼维斯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2003 年 11 月 12 日给大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圣基茨和尼维斯常驻联合国代表团通过给联合国的普通照会通知我，圣基茨和尼维斯有意成为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成员。

各代表团知道，大会 1961 年 11 月 27 日第 1654（XVI）号决议规定，该特别委员会的成员由大会主席提名。

在与各区域集团协商后，我提名圣基茨和尼维斯为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成员。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注意到这项提名？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9 的审议。

大会就此结束对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所有的报告的审议。

议程项目 19（续）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决议草案（A/58/23（第三部分）、第七章、G 节、第 7 段；A/58/L. 21）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审议载于文件 A/58/23 第三部分、第七章、G 节、第 7 段中的决议草案和决议草案 A/58/L. 21。

我现在请美国代表发言，他要在表决前作解释投票发言。我要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以 10 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均应在其席位上发言。

吉尔曼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遗憾的是，美国不能支持这项关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采纳了非常狭义的非殖民化定义，没有考虑到非自治领土的复杂现实。就美国而言，“非自治”一词对那些可以制定自身宪法、选举自己政府官员、在华盛顿拥有代表权和选择自身经济道路的领土似乎并不适宜。

美国完全支持选择独立的国家，我们骄傲地欢迎它们成为拥有主权的平等伙伴。但是，并非所有领土都选择独立，我们同样支持它们享有充分自治的权利，包括合并和自由结盟的权利。世界上存在各种不同的人民、地方和政治环境。这种丰富性不允许只有一种道路。美国认为，应该对每个领土适用单一标准，我们要求会员国尊重非自治领土居民做出的选择。

最后，我们期望在 2004 年同 24 国委员会进行重大对话，我们希望各方彼此合作，以便使非自治领土数目能够减少。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唯一一位发言者表决前解释投票。

大会现在对载于特别委员会报告第三部分、第七章、G 节、第 7 段中的题为“传播关于非殖民化工作的新闻”的决议草案做出决定。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

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 162 票赞成、3 票反对获得通过（第 58/110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题为“《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 A/58/L.21 做出决定。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法国、冈比亚、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

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德国、以色列、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决议草案 A/58/L.21 以 154 票赞成、2 票反对、8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8/111 号决议）。

[葡萄牙和乌干达代表团随后通知秘书处，他们本来打算投赞成票；法国、意大利和荷兰本来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愿对刚才通过的决议发言解释投票的代表发言。我要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以 10 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均应在其席位上发言。

比萨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愿代表联合王国对传播关于非殖民化工作的新闻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的这两项决议解释投票。正如各位成员都看到的那样，联合王国对这两项决议投了反对票。

就传播关于非殖民化工作新闻的决议而言，联合王国仍认为，案文给秘书处规定的宣传非殖民化问题的义务，乃是对联合国稀少资源的不当消耗。因此，

联合国不能接受该决议。此外，联合国仍然认为，关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的决议案文某些内容不能令人接受。但是，虽然我国对这些决议投了反对票，联合国仍然致力于使它与海外领土关系现代化，将充分考虑这些领土人民的意见，在今后一年里，将继续促进与非殖民化问题二十四国特别委员会进行的非正式对话进程。

刘易斯先生（安提瓜和巴布达）（**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投票赞成关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的决议，因为该决议非常重要，它重申了自决和非殖民化各项原则对剩余的非自治领土——尤其是加勒比和太平洋地区小岛屿领土——的重要性。

我们尤其注意到，执行部分第 8 段要求采取大会核准的第一个和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的各项行动。在这方面，我们高兴地看到，在 2004-2005 年政治事务方案概算中增列了一个成就指标，这就是，关于各领土状况研究和分析报告的效力以及大众宣传的效力。

从这些研究中得到的信息对于理解各领土当地局势往往非常复杂的性质非常重要，这样，大会才能在知情的情况下作出决定，以弥补民主的不足，即使在最仁慈的殖民模式中，都存在这种民主的不足。因此，我们要求政治事务部保证做出安排，完成这些重要的研究和分析，完成这个尚未完成的任务。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9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40（续）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包括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

(e) 援助巴勒斯坦人民

决议草案（A/58/L.33）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各成员，由于时间已晚，将择日对议程项目 40(e)之下的 A/58/L.33 号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下午 1 时 35 分散会